

证券代码：872925

证券简称：锦好医疗

公告编号：2021-080

##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袁英红因未能达到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李忠轩因未能到达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113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250万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692号和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807号验资报告，公司累计股本人民币为4,86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4,860万元。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10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并于2021年11月15日从精选层整体平移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且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营业执照中企业类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从精选层挂牌公司平移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事项要求，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8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于2021年11月15日正式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内部治理规则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制度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1-087),《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1-088),《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公告编号:2021-090),《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1),《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2),《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1-09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4),《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5),《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7 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9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在建工程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及采用成本价值模式计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平潭产业园在建工程已通过竣工及消防验收,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2021年9月30日账面价值为3,921.01万元,现规划长期对外出租,拟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并按成本价值模式进行计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部分在建工程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及采用成本价值模式计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袁英红、李忠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预计了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袁英红、李忠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敏、王芳、王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则的规定,以及本次董事会审

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